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司农专字[2024]24006130061号

目 录

报告正文.....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1-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司农专字[2024]24006130061 号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邦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伟邦科技公司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伟邦科技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伟邦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伟邦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伟邦科技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如实反映了伟邦科技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司农专字[2024]24006130061 号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火旺



中国注册会计师：龙梓君



中国 广州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止2023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相关议案，并经2023年6月2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向广东南海铝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1,426,688股，每股价格7.01元，共募集资金10,001,082.88元，此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印发《关于同意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221号）。

截至2023年7月5日，该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2023年7月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资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420号）确认实际认购股数1,426,688股，收到认购款10,001,082.88元。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账户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金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	757902407710806	10,001,082.88	-	活期（已注销）
合计		10,001,082.88	-	

上述账户为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户，初始存放金额10,001,082.88元，最终确认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10,003,229.12元，其中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146.24元，该账户于2023年9月21日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实际情况和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除用于支付发行费用外，其他全部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以上项目不单独、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目的为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投资项目效益，故不存在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到的资金已经全部投入使用,不存在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1,082.8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03,229.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03,229.12					
		2023 年: 10,003,229.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0,001,082.88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10,001,082.88	实际投资金额 10,003,229.12	2,146.24	不适用
	合计		10,001,082.88	10,001,082.88	10,003,229.12	2,146.24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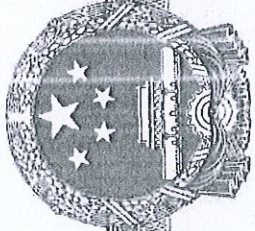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特



编号: S1052020060684C(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奇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吉争雄

出资额 壹仟贰佰壹拾陆万壹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520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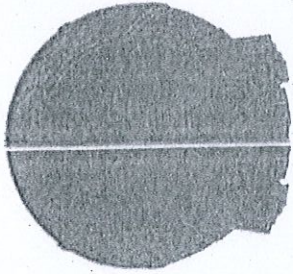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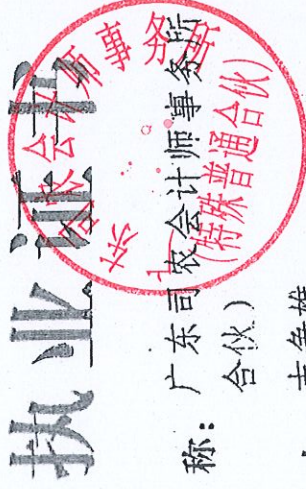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吉争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

房-2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4010293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穗函〔2020〕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9日

通 农

刘火旺
男
1966-01-18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2212166013085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80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年4月30日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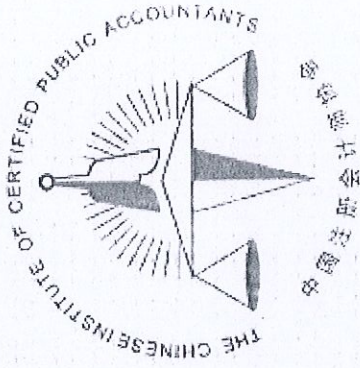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 7 月 27 日
李 珊 印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 7 月 27 日
李 珊 印



姓名	龙祥君
Full name	龙祥君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3-06-04
Date of birth	1993-06-04
工作单位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111199306043343
Identity card No.	4401111993060433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010293003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年 04月 19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